

关于烟台市福山区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1 月 30 日在烟台市福山区第十九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烟台市福山区财政局局长 蒋健

各位代表：

受区政府委托，向大会提交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

一、关于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面对经济下行、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等不利因素影响，全区上下认真贯彻中央、省市决策部署和区委工作要求，全面落实区十九届人大二次会议决议，紧紧围绕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大局，聚力增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持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巩固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全区财政经济保持平稳健康发展。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5.18 亿元，增长 6.4%。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24.82 亿元，增长 22.3%；税收占比 70.6%。主要税种情况：增值税 11.08 亿元，增长 99%；企业所得税 3.81

亿元，增长 36%；个人所得税 0.82 亿元，下降 2.4%；契税 1.65 亿元，下降 27%；城镇土地使用税 1.29 亿元，下降 2.7%。非税收入完成 10.36 亿元，下降 18.8%。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级返还性收入和转移支付补助 11.61 亿元，盘活存量资金 2.1 亿元，调入资金 3.67 亿元，上年结转资金 2.97 亿元，债务收入 4.02 亿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58.93 亿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57 亿元，加上解上级支出 14.08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4.03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2.25 亿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58.93 亿元。收支相抵，实现收支平衡。

2023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3.18 亿元，加上级返还性收入和转移支付补助 11.61 亿元，盘活存量资金 2.1 亿元，调入资金 3.67 亿元，上年结转资金 2.97 亿元，债务收入 4.02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 8.43 亿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55.98 亿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77 亿元，加上解上级支出 14.08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4.03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2.25 亿元，补助下级支出 0.85 亿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55.98 亿元。收支相抵，实现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7.17 亿元，增长 18.6%；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15.1 亿元，增长 19.2%。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7.9 亿元，增长 29.6%。政府性基金收入，加上年结转 0.62 亿元、债务收入 20.29 亿元、上级专款

0.3 亿元，减债务还本支出 6.38 亿元、调出资金 3.67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0.02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0.41 亿元及基金预算支出后，当年实现收支平衡。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区社保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7.49 亿元，下降 9.3%，下降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 3 年定期存款，在 2022 年集中到期，产生利息收入 0.6 亿元，抬高基数。全区社保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6.85 亿元，增长 9.8%，增长主要原因是居民基础养老金和机关养老保险领取人数持续增加。收支相抵，当年结余 0.64 亿元。

（四）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3 年，我区政府债务限额 121.31 亿元，政府债务余额 121.0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48.3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72.77 亿元，债务规模低于上级核定的债务限额。

2023 年，争取专项债券 13.91 亿元。用于棚户区改造 3.5 亿元、政府债务风险化解 3 亿元、省级重点水利项目 2 亿元、潍烟高铁福山站站前广场基础设施 1.5 亿元、国际招商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 1 亿元、老旧小区改造提升 1 亿元、夹河新城配套基础设施 0.71 亿元、城区排水管网等设施改造提升项目 0.7 亿元、智慧社区新能源 0.3 亿元、网格化大数据中心项目 0.2 亿元。

争取再融资置换债券 10.4 亿元，用于偿还 2016 年发行债券 5.07 亿元、2018 年发行债券 5.33 亿元。

（五）清洋街道办事处、福新街道办事处、东厅街道办事处、
门楼街道办事处预算执行情况

1.清洋街道办事处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74 亿元，增长 3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6804 万元，增长 21.6%。

2.福新街道办事处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59 亿元，增长 14.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7222 万元，增长 29.4%。

3.东厅街道办事处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0.66 亿元，增长 11.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864 万元，增长 14.7%。

4.门楼街道办事处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41 亿元，增长 127.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5039 万元，增长 49.8%。

以上预算收支科目增减变化情况，详见附表。需要说明的是，上述执行数据是根据快报统计的初步汇总数，2023 年财政决算编制完成后，部分数据还会有所变化，我们将按照规定及时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六）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情况及 2023 年预算执行效果

2023 年，面对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全区各级财政部门同心协力、攻坚克难，全力对上争取，积极开源节流、提质增效；科学统筹全区资源和资产，优先安排民生保障等支出；稳步推进财

税体制改革，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各项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

1.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一是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建立减税降费联席会议，成立工作专班，聚焦中小微企业和重点支持行业，积极对接企业需求，将退税“资金活水”注入企业，帮助企业提升发展活力，纾解发展困难。全年新增减税退税总额 4.14 亿元，惠及市场主体 2.87 万户次。二是加大人才政策奖励投入。坚持“人才是第一资源”的理念，围绕“聚福英才”计划、“智汇福山·创新赋能”行动，拨付高层次人才补贴和政策奖励资金 1700 万元，为人才招引提供资金保障。三是及时拨付涉企资金。大力扶持企业发展，拨付工业转型发展、商贸发展和企业扶持资金 5800 万元，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效应，助推实体经济平稳发展。

2.持续优化和改善民生，支出结构更加科学

坚持让群众共享发展成果，不断提升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满足感。全年在教育、卫生健康、社会保障、农林水、住房保障等民生领域投入 30.8 亿元，占财政支出的 80%。一是坚持教育事业优先发展。安排资金 5000 万元，对各教育段经济困难学生、残疾学生进行教育资助，持续开展义务教育段免费午餐、免费住宿、免费接送、免费校服、课后服务、冰上运动等。安排教育费附加支出 4000 万元，用于中小学教室照明改造、校舍维修及教学设施购置等。二是强化医疗卫生保障。健全城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

费保障机制，拨付资金 3600 万元，保障标准由每人每年 84 元提高至 89 元。加大城乡医疗保险保障力度，拨付资金 1.05 亿元，将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府补助标准由每人每年 610 元提高至 640 元。三是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加大生活保障投入力度，拨付资金 4700 万元，困难群众最低生活保障逐年改善。城市低保补助标准提高至每人每月 1001 元，农村低保补助标准提高至每人每月 800 元，城市特困人员、农村特困人员基本生活费分别提高至每人每月 1402 元、1120 元。

3. 加强财税管理，保障财政平稳运行

一是完善税收保障机制。成立税收协同共治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税收保障联席会议，积极推动涉税信息互联互通，全面提升税源管控和税收征管水平，确保应收尽收。全年地方税收完成 24.82 亿元，增长 22.3%，增幅位居全市第 2。二是积极对上争取资金。全面梳理全区实施的项目，根据项目情况逐条匹配上级政策，将资金争取与项目建设共同推进。全年争取各类竞争性资金 9.52 亿元，增长 41.8%。三是大力盘活存量资金。开展预算单位银行实有账户和财政专户资金清理整顿工作，收回存量资金 2.1 亿元，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杜绝资金二次沉淀。四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加强零基预算管理，打破资金分配固化格局，通过事前绩效评估、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压减预算资金 5100 多万元，将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

同时，在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

要是：教育、社会保障、医疗卫生等民生支出增长较快，支出需求远大于财力增长，收支矛盾异常突出，预算平衡难度持续增加。部门和单位绩效管理不到位，预算绩效管理质量有待提升。政府债务还本付息负担较重，化解隐性债务压力较大。我们高度重视这些问题，将积极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二、2024 年预算草案

（一）关于 2024 年预算安排面临的形势

从财政收入看，受减税降费、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消费和服务业全面恢复周期拉长等因素困扰，2024 年财税收入依然存在较多不确定因素，增收十分困难。从财政支出看，各领域资金需求持续加大，乡村振兴、园区建设、基层“三保”、债务还本付息等重点支出都需要加强保障，财政支出增长刚性较强。总体来看，2024 年财政收支形势十分严峻，预算平衡难度进一步加大，债务等重点领域风险不容忽视，必须全面统筹财政资源和资产，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完善资金分配和使用机制，切实增强财政可持续性。

统筹考虑上述情况，2024 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和区委决策部署，坚持“大财政”新发展理念，发挥好积极财政政策作用，着力培植财源税源，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坚持过紧日子、精打细算，大力优化支出结构，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改革创新、效益为先，强化预算约束

和绩效管理，全面构建现代财税体制，为开创福山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崭新局面作出新的贡献。

预算编制中主要坚持以下原则：一是坚持综合预算原则。加强政策集成和资源统筹，通过四本预算贯通、用足用好上级转移支付和政府债券，持续壮大财政“资金池”，最大限度增加财政资金供给，提高财政综合保障能力。二是坚持刚性预算原则。坚持有保有压、突出重点，严控行政运行成本，“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业务运转类经费规模只减不增。从严控制办公用房大中型维修改造，除危房和区委区政府明确需搬迁、改造的项目外，不实施大中型维修改造，腾出资金加强对基本民生、重点领域、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的财力保障。三是坚持零基预算原则。深化零基预算管理改革，将零基预算理念贯穿于各领域、各部门的预算编制中，按照项目轻重缓急和成熟度安排预算，提高财政支出精准度和有效性。四是坚持可持续预算原则。坚持“统筹发展安全，兼顾当前长远”，完善政府依法举债融资机制，加强财政承受能力评估，有效防范财政“三保”风险和政府债务风险，确保财政平稳运行、可持续发展。

（二）2024 年全区预算草案

2024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36.64 亿元，增长 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40 亿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0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0 亿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18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18 亿元，其中调

入一般公共预算 8 亿元，调入政府性基金预算 10 亿元。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8.12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7.42 亿元。

（三）2024 年区级预算草案

2024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24.57 亿元，增长 6%；区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 36.5 亿元。

除必保的人员工资及正常运转经费外，区级主要支出政策和投入项目有：

1.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安排支出 5.7 亿元。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 2.28 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助 1.9 亿元，企业养老保险补助 1000 万元，抚恤支出 6358 万元，最低生活保障 3193 万元，特困人员救助 1813 万元，等等。

2.全力做好医疗卫生保障，安排支出 2.8 亿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补贴 1.23 亿元，补充医疗保险 1200 万元，计划生育保障 6305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614 万元，高龄老人补贴 838 万元，等等。

3.支持教育、文化事业发展，安排支出 1.3 亿元。其中，生均公用经费 5724 万元，教育费附加支出 4200 万元，教育资助 2120 万元，等等。

4.统筹城乡一体化建设，安排节能环保、城乡社区支出 1.5 亿元。其中，城区保洁及城乡环卫一体化费用 8100 万元，绿地维护费 1200 万元，路灯维护及电费 500 万元，等等。

5.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安排三农支出 0.7 亿元。其中，村级组织运转保障 3935 万元，农村改厕及管护 500 万元，农业保险 465 万元，河道管护一体化 334 万元，等等。

6.优化产业升级，安排扶持企业类、人才类政策性扶持资金 0.5 亿元。其中，高层次人才购房和生活补贴 2000 万元，就业补助资金 1000 万元，人才政策奖励扶持资金 680 万元，等等。

7.还本付息支出 1.61 亿元。

8.其他预留支出 1.5 亿元。其中，预备费 1.2 亿元，援疆援藏资金 1241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0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8.8 亿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1 亿元，污水处理费 0.2 亿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0 亿元，主要安排项目是：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 8 亿元，还本付息支出 3.1 亿元，土地征收费用 3.5 亿元，在建及已完工工程应付工程款 2 亿元，基础设施配套费 0.8 亿元，污水处理厂及城建基础设施等 PPP 项目资金 0.4 亿元，失地农民生活补助 0.6 亿元，刘家埠、钟家庄、南十里堡等安置房回购 0.5 亿元，等等。

基金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调入资金，减基金支出、结转下年，收支相抵，实现平衡。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8.12 亿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3.83 亿元，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4.29 亿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7.42 亿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3.83 亿元，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3.59 亿元。收支相抵，当年结余 0.7 亿元。

（六）清洋街道办事处、福新街道办事处、东厅街道办事处、门楼街道办事处 2024 年预算草案

1.清洋街道办事处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2.9 亿元，增长 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6804 万元。

2.福新街道办事处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3.81 亿元，增长 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7230 万元。

3.东厅街道办事处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0.7亿元，增长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2893万元。

4.门楼街道办事处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2.55亿元，增长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4545万元。

三、完成 2024 年预算任务的主要措施

2024 年，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各项决策部署，坚持稳中

求进的工作总基调，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不断深化财政体制改革，积极作为、扎实工作，坚持量入为出、急需先办，为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一）强化财政经营理念，构建“大财政”格局。统筹全区资源和资产，用“经营”的理念全领域优化财政资源配置，重点围绕城市更新、乡村振兴、产业园区三个重点方向，多部门联动，项目化操作，运用市场化手段引入金融活水，打通发展资金瓶颈，按照“工作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责任化”原则，构建“大财政”格局，增强财政支撑大事要事保障能力。发挥区属国有企业的功能作用，将新建城市配套设施、产业项目发展等投资形成有效资产，通过市场化经营产生新的经济效益，形成收支可持续发展的良性循环。

（二）加强财源建设，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积极发挥财政政策 and 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充分利用服务企业专员机制，严格落实助企纾困解难政策，全力推动潍柴（烟台）新能源动力科技产业园等重大项目建设和骨干企业发展。持续实施企业倍增计划，激发企业发展内生动力，持续壮大产业集群，培植财源增长点。

（三）做好项目储备，拓宽资金来源渠道。发挥财政部门在争资金方面的牵头抓总作用，密切关注宏观政策动态，认真钻研上级政策扶持方向，积极争取上级无偿资金、政府专项债券，为重点项目工程建设提供资金保障。以“经营”的理念申报和包装“大预算”项目工程，有效配备项目收益资源，形成市场化运作

项目，引入更多金融资金，支持全区经济社会发展。

（四）扛牢财政责任，防范财政运行风险。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精打细算、厉行节约，把严把紧预算支出关口，持续压减非刚性、非重点支出和“三公”经费。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实行“事前有评估、事中有监控、事后有评价、结果有应用”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持续削减不必要的财政支出，把有限的资金用在惠民利民的实事上。严格执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制度，分类化解存量债务，遏制新增隐性债务，逐步降低债务风险等级，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各位代表，2024年的财政改革发展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坚定信心、锐意改革、真抓实干、共克时艰，扎实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为开创福山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崭新局面作出新的贡献！